

領 收 證 書

地租	第四號	北勢庄
	臺灣總督府歲入	納稅管 理人
大正七年前期分	大正七年度	堡庄
	黃煌輝庄納	
一金 貳 七 六 五 〇 地 租		
一金 五 五 參 〇 全附加稅		
大正七年 八月 十八日 領收		
通霄區長 湯 祿		



四 圓	農 會 費  大 正 七 年 度	壹 圓	土 地 整 理 組 合 費  大 正 七 年 度	第  號
〇 七 〇		〇 壹 〇		

